

城镇化背景下农村妇女教育内容刍议

段茹宏

摘要: 城镇化背景下的农村妇女教育,既要考虑农村妇女的实际需求,又必须对农村妇女的教育需求加以合理引导。考虑城镇化的大背景和农村妇女的未来发展,农村妇女教育必须培养农村妇女作为公民的基本素养,应对城镇化、融入城市所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作为新型农民应当具备的基本素养以及作为新型女性应当具备的基本素养。

关键词: 城镇化; 农村妇女教育; 内容; 素养

作者简介: 段茹宏,河南财政金融学院(龙子湖校区)教育系副教授(郑州 450046)。

基金项目: 2011年河南省教育厅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终身教育背景下的河南农村妇女教育研究”(2011A880006)。

农村妇女教育对于农村妇女素质的提升具有重要的意义,特别是在城镇化背景下,农村妇女教育对于高质量地实现城镇化更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目前的农村妇女教育普遍存在的教学理念僵化、课程设置老化等缺陷,导致相当数量的农村妇女学历水平偏低,非农业生产技能匮乏,法律意识薄弱,不能适应城镇化的需要。解决农村妇女教育存在的问题,合理确定农村妇女教育的内容是关键。只有合理确定教育的内容,才能吸引农村妇女参加培训,才能避免重复培训。“现在重点是应搞清楚她们最需要什么,不能盲目培训。”^{[1][2]}但是,农村妇女的现实需求往往层次较低,仅考虑眼前利益,因此,对农村妇女的现实需求必须加以合理引导,综合考虑影响培训方案的因素,合理确定培训内容。笔者认为,在城镇化背景下合理确定农村妇女教育的内容,必须将农村妇女教育放在城镇化的大背景下,立足于农村妇女的现实需求,同时又兼顾农村妇女的未来发展需要。作为公民,农村妇女当然应当具备公民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应对城镇化的挑战,农村妇女应当具备应对城镇化、融入城市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应当具备新型农民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从发展的眼光看,作为新型女性,农村妇女还必须具备新型女性应当具备的素养。

一、作为公民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

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公民意识是最基本的素养要求。但是相当数量的农村妇女受传统的家族观念和宗族等级制度的影响,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信念淡化,只重视自己和家庭的利益,对国家与个人的相互依存关系认识较模糊,价值观念和道德观念滞后。^[2]传统的农村妇女教育,侧重于学历补偿教育;进入21世纪后的农村妇女教育具有明显的功利性质,侧重于实用技术方面的培训。不管是在过去还是在现在,我们有意无意地忽视了对农村妇女公民意识的培训。我们忽视培养农村妇女公民意识的原因可能有二:其一,认为公民意识教育属于学校教育的范畴,成人的思想已经成熟,没有必要进行教育;其二,作为思想教育,公民意识教育收效甚微,出力不讨好。实践证明,对农村妇女进行公民意识教育是非常必要的。培养农村妇女的公民意识,最重要的是要培养她们的思想道德素养和法

律素养。

思想道德素养。由于受思想观念落后、家庭生存压力沉重、文化素质偏低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相当数量的农村妇女思想较为落后,对公益事业、村集体发展不关心,甚至为了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而牺牲集体利益。针对这些情况,应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加大对农村妇女的思想道德素养教育的力度,着力培养她们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法律素养。参与意识、监督意识、责任意识、规则意识是公民意识的基本内容,而这些意识与主体的法律素养密不可分。只有具备基本的法律素养,农村妇女才会认识到自己是国家的主人,才会明白自己的法律权利,才会积极参与社会各项事务,并对其他社会主体的行为进行监督。只有具有基本的法律素养,农村妇女才会认识到自己的各项法律义务以及违反法律义务后应当承担的责任,才会对法律规则有所畏惧,形成规则意识和责任意识。因此,应当加强对农村妇女的法律素养教育,使其了解、掌握《宪法》《民法通则》《妇女权益保障法》等基本法律,增强自己的法制观念和提高自己的依法维权的能力。^{[3]35}

二、应对城镇化、融入城市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

城市文明是与农村文明不一样的文明。城镇化意味着生活方式等的转变,这对长期生活在农村文明中的农村妇女带来了生活的诸多不便和严峻的挑战:传统农村文明中的“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生活规律被改变,“风里来雨里去,土地里刨食”的生活方式被改变,串门聊天、随意摆放杂物的生活习惯被改变……农村妇女在城市文明中要生存,要高质量地生存,就必须掌握融入城市的基本技能,形成城市文明素养,改变传统的子女教育观念。

融入城市的基本技能。进城务工和城镇化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进城务工背景下,农村妇女可以有所选择。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所需要的大量外地农民工主要为男性,大部分留守妇女既没有现代专业化的技术也没有传统的技术特长^[4],因而她们或者选择在丈夫打工的城市做家务,或者选择留守家中。但是在城镇化背景下,整个村庄都被城镇化了,农村妇女的身份由村民转为市民,如果不具备就业的基本技能,在城市文明中就有可能迷失方向。例如,由于缺乏融入城市的基本技能,许多曾经的农村妇女只能从事保洁等体力劳动。即使获得征地补偿、“一夜暴富”,由于缺乏融入城市的基本技能,许多农村妇女面对突然改变的生活无所事事,只好打打麻将、聊聊天,在百无聊赖中打发时光,感觉不到生活的乐趣。严重的,甚至为寻求所谓的刺激,走上犯罪的道路。因此,农村妇女教育应对城镇化的挑战,必须教会农村妇女掌握最基本的融入城市的劳动技能、生活技能。

城市文明素养。单门独院、人烟稀少、生活安逸,一个人的行为很难影响到其他人,这是农村文明的写照。城市文明与农村文明形成鲜明的对比:人群密集、车辆繁多、高楼林立,人们之间的交往更多,生活空间狭小,城市文明对市民的素养要求更高。刚融入城镇的农村妇女可能对城镇生活很不适应,因此必须利用各种培训形式教育她们形成城市文明的各种规则意识,如交通意识、文明乘车意识、生活卫生意识等,引导她们既尊重他人的自由空间,又培育形成良好人际关系的亲和氛围。

正确的子女教育观念。应对城镇化的挑战,农村妇女还需要改变子女教育观念。面对环境的改变和社会的发展变化,许多农村妇女在子女教育问题上无所适从。完成城镇化的家长,纷纷加入了“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比拼,不惜重金让孩子参加各种各样的培训班,但是许多家长并没有真正了解“起跑线”的含义。学者调研发现,有近68%的留守妇女认为对孩子的教育和培养主要表现在吃饭穿衣上,86%的农村妇女甚至认为“对子女的教育就是拿钱给他们上学”。^{[5]18}这些都是不正确的子女教育观念,不利于孩子的健康成长。父母是子女的第一任教师,对孩子的影响特别巨大。特别是母亲,其与

孩子的接触最多,不当的教育方法,或者施加压力过大,或者放任不管,都会导致教育的失败。因此,必须对农村妇女进行子女教育观念的教育,使其掌握正确的教育子女的方法,为子女的成长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真正“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

三、应对新型农业建设,做新型农民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

与城镇化并行不悖的是新型农业建设,中国是农业大国,不可能完全城镇化。以有限的土地保障十四亿人的粮食需要,靠传统的农业生产已经不太现实,因而必须发展新型农业。新型农业是以粮食优质高产为前提,以绿色生态安全、集约化标准化组织产业化程度高为主要标志,以基础设施、机械装备、服务体系、科学技术和农民素质为支撑的农业。应对新型农业建设的挑战,农村妇女教育必须培养新型农民应当具备的基本素养。

新型农业建设技能。新型农业现代化的任务必须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来承担。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从事专业化生产、集约化经营和社会化服务,是我国商品农产品生产的主体,是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服务的主体,因而也是农业现代化的主体。当前我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主要包括专业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四大类。^[6]对于专业农户,从家庭承包经营中走过来的农民比较熟悉,但是对于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他们并不熟悉,这些经营方式对经营主体的专业素养要求较高。因此,培养适应新型农业现代化建设的新型农民,就必须培养她们成为专业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领军人物必备的素质。

依托新型农业发家致富的技能。发展新型农业,并不是让所有的人都从事新型农业建设,专业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领域的领军人物毕竟是少数,其中的女性代表更是少数。对于许多农村妇女来说,重点是要培养她们依托新型农业发家致富的技能。例如,对于从事经济作物的种植和副业养殖等农业生产活动的妇女来说,应针对她们文化程度低、接受新知识较慢的特点,运用有步骤、分层次、有重点等最直接有效的方法向她们展示各类农业知识、高科技新技术,定期对她们进行各种免费的农业技能培训和致富信息咨询,使她们掌握栽培种植新技术和畜禽养殖技术等农业实用技能,了解最新的致富信息。

四、做新型女性必须具备的基本素养

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农村妇女还面临着由传统女性向新型女性的转型。农村妇女教育自然也要有针对性地进行培养农村妇女做新型女性的基本素养。

较高的文化水平。农村妇女的文化程度普遍偏低,作为老生常谈的话题,农村妇女教育中文化水平的教育是必不可少的,仍应通过扫盲班、学历补偿教育等继续提高农村妇女的文化水平。

正确的生育观念。传统的农村妇女认为“多子多福”,并且强调“母以子贵”。新型女性,必须培养正确的生育观念。受过良好基本教育的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可以保证她们的生育自主权,较少受到外界因素的影响。^{[1]35}正确的生育观念(少生、优生)可以将农村妇女从繁重的家庭劳务中解脱出来,参与社会事务,实现自身价值。正确的生育观念,对子女的影响也很大。女性作为母亲的角色,其自身素质的高低,决定着日常生活行为及家庭生活方式的选择,决定家庭各种资源的使用效率,并且直接影响后代和家庭的素养,进而影响整个社会。^[7]学者的调研结果^①表明,母亲文化程度为文盲、半文盲

^①学者进行的调研较早,今天的形势稍有不同。随着九年义务教育的普及和高等教育的由精英化走向大众化,儿童在校率和上大学率会有很大程度的提高。但是学者调研得出的结论在今天仍然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而且随着新一轮“读书无用论”的泛滥,母亲文化程度的高低与子女受教育程度的高低之间的关联关系在部分农村地区表现得非常明显。

的 7~12 岁儿童在校率为 83.9% ,子女上大学率为 3% ;母亲文化程度为小学的 7~12 岁儿童在校率为 89.1% ,子女上大学率为 7% ;母亲文化程度为初中的 7~12 岁儿童在校率为 93.2% ,子女上大学率为 8% ;母亲文化程度为高中的 7~12 岁儿童在校率为 91.1% ,子女上大学率为 13% 。^{[8][12]}

女性修养。成为新型女性 ,还必须不断提高女性修养水平。在上海女子教育联盟推出的职业技能、专业提升、婚姻家庭、女性修养四大板块中 ,学员首选的是“女性修养” ,其中需求最大的是“社交礼仪”。^[9]这也充分说明了新型女性对女性修养的渴求。农村妇女教育也就必须未雨绸缪 ,提前做好农村妇女成为新型女性的准备。

上述对农村妇女教育内容的考虑仅仅是宏观的考虑 ,在具体的实践中 ,还需要教育活动的组织者、实施者在对当地农村妇女教育需求调研的基础上 ,考虑上述因素 ,合理确定培训内容。另外 ,农村妇女教育是长期的系统工程 ,培训内容的确定还必须分层次 ,以避免培训的千篇一律 ,导致农村妇女的消极抵制 ,影响对农村妇女教育的效果。

参考文献:

- [1] 方斌. 重庆三峡库区农村妇女基本教育研究[D]. 重庆: 西南大学, 2007.
- [2] 鲍常勇, 孙金华. 河南农村“留守妇女”的思想问题及对策研究[J]. 河南社会科学, 2011(4): 67-69.
- [3] 胡永帅. 农村留守妇女生存发展问题研究: 以山东省滕州市滨湖镇为例[D]. 长春: 吉林农业大学, 2011.
- [4] 苏靖巍. 农村“留守妇女”生存困境及解决对策初探[J]. 社科纵横: 新理论版, 2008(2): 22-27.
- [5] 李旭. 农村留守妇女问题研究: 以吉林省郭家店镇为例[D]. 长春: 吉林农业大学, 2011.
- [6] 陈叶军. 大力推进新型农业现代化建设[EB/OL]. [2016-07-18]. http://www.cssn.cn/dybg/gqdy_jj/201405/t20140528_1188974.shtml.
- [7] 孟庆梅, 曹海生. 终身教育思想下对我国西部地区女性成人教育的思考[J]. 职教通讯, 2011(1): 39-43.
- [8] 陈慧. 农村妇女素质的提高与社会发展: 河南信阳县农村妇女素质个案研究[D].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 2000.
- [9] 沈轶伦. 打造妇女终身教育特色品牌: 陈至立致信祝贺上海女子大学开学[N]. 解放日报, 2012-09-05(001).

(责任编辑 孟俊红)

On the Content of Rural Women's Educ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Urbanization

DUAN Ruhong

(Education Department Henan Finance University(Longzihu Campus) Zhengzhou 450046 , China)

Abstrac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urbanization , rural women's education content includes the actual needs and the educational needs. Considering the urbanization background and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rural women , rural women's education should develop the basic qualities to be the citizen ,to cope with urbanization ,to be the new farmers ,and to be the new female.

Key words: urbanization; rural women's education; content; quality